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冠甫
聯絡電話：08-7320415#3631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25204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451709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30000A114517094100-1.pdf)

主旨：檢送本府委託南州國小辦理「114年度花果天堂友善食農食在屏東小廚師創意料理競賽活動實施辦法」1份，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南州鄉南州國小114年9月9日屏南國小字第1140000108號函辦理。
- 二、透過旨揭活動培養學生對食農教育之正確認知及淨零全食觀念的落實，增進親師生的參與提升相關知能，祖孫傳承組鼓勵長者將傳統的美食味道記憶，利用薪火相傳的機會讓兒孫輩習得，將比賽場地活化成家庭教育所需的家族情感交流場域。
- 三、活動資訊如下：
 - (一)辦理時間：114年10月24日（五）上午9:00-12:00。
 - (二)辦理地點：本縣南州鄉南州國民小學（屏東縣南州鄉溪南村人和路 191 號）。
 - (三)參加對象：本縣所轄國中及國小

1、國小A組：1-3年級。

2、國小B組：4-6年級。

3、國中組。

4、祖孫傳承組。

(四)各組別報名每隊3-5人，各組別最多6隊為限，以報名先後錄取，足額後不再錄取。

(五)報名方式：請填具報名表後於114年10月15日（三）前以任一方式完成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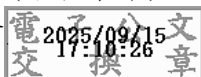
1、傳真報名 08-8645860，傳真後請以電話確認是否完成報名08-8642097轉14汪宸灼主任。

2、請於報名表下方掃描QRCode後填具資料後完成報名。

四、活動當天指導教師准予公(差)假登記，並於二年內覈實給予補休，惟課務請自理。

正本：各高國中、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



裝

訂



63

線

屏東縣 114 年度花果天堂友善食農
食在屏東小廚師創意料理競賽活動實施辦法

一、依據

- (一)114 年 5 月 26 日「屏東縣花果天堂友善食農 112-114 年度推動委員會 114 年第一次會議紀錄」。

二、目標

- (一)透過創意料理競賽活動，培養學生對食農教育之正確認知及概念。
- (二)持續多元發展屏東縣在地食農教育課程，推動各校在地化食農教育教學課程設計及實施，提升師生食農教育相關議題的知能。
- (三)提升校園師生之食農教育專業知能，並能落實於校園與社區教學與生活之中，增進校園提升辦理食農教育推動執行能力。
- (四)透過學校食農教育創意料理活動，辦理食農教育宣導及淨零全食觀念的落實，創造校園結合在地食材與農業之永續共榮發展。
- (五)透過各項食農教育活動的推廣，增進學生、教師與家長的參與，提升親師生相關知能，奠定食農教育扎根基礎。
- (六)祖孫傳承組的增設是希望增加本縣祖孫相處的天倫之樂時光，同時鼓勵長者將傳統的美食味道記憶，利用薪火相傳的機會讓兒孫輩習得，將比賽場地活化成家庭教育所需的家族情感交流場域。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南州國小

四、辦理時間：114 年 10 月 24 日(五)上午 9:00~12:00

五、辦理地點：屏東縣南州國小，屏東縣南州鄉溪南村人和路 191 號

六、參加對象：

國小 A 組：1-3 年級、國小 B 組：4-6 年級、國中組及祖孫傳承組，每組

報名隊伍 3~5 人以六組為限(以報名先後錄取，足額後不再錄取)。

七、報名方式：請填具報名表後於 10/15(三)前以任一方式完成報名：

(一) 傳真報名 08-8645860，傳真後電話確認是否完成報名(08-8642097 轉 14 汪宸妏主任)

(二)請於報名表下方掃描 QR Code 後填具資料後完成報名。

八、競賽主題：

(一)參賽隊伍必須發揮創意，將主辦單位提供的在地特色食材融入料理中，命名須使用該食材名稱，並強調「淨零與全食」的永續理念。所有完成的料理成品及盤內材料皆須可食用、無廚餘浪費，符合低碳、惜食與在地飲食概念。

(二)主辦單位統一提供的食材將於 114 年 10 月 13 日(一)於南州國小網站 <https://www.njps.ptc.edu.tw/nss/s/main/p/index> 公告，請參賽者自行上網參閱。

九、競賽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參賽選手須於當日賽前說明開始前(上午 9 時 00 分)前完成報到手續，進行賽前準備及材料檢查。超過比賽開始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未到者視同棄權。

(二)比賽當日流程如下：

時間	項目	備註
09:00~10:00	1. 比賽規則說明 2. 食材料理方式介紹	食材與料理課程
09:30~11:00	創意料理競賽	
10:00~12:00	評審時間	
12:00	賦歸	

(三)參賽選手須於規定時間內〈含料理完成，桌面及器具歸位等清理〉，完成所提供創意健康料理 1 道分裝成 3 小盤(每盤 1 人份)供評審評分。

(四)食材由主辦單位提供，食材價值每組新臺幣 2,000 元。

- (五)現場提供每隊參賽隊伍食材、鹽、糖、醬油、醋、食用油等各乙組，其餘器具如卡式瓦斯爐、鍋具及刀具等請參賽者依實際需求自行準備。且碗盤需以自然素材呈現，也由參賽者自行準備。
- (六)比賽所用之料理說明卡，由主辦單位提供。參賽者完成料理後必須將料理命名並填入說明卡供展示與評審之用。
- (七)在比賽進行中不得出現任何暗示參賽單位的標誌，包括個人制服、器皿用具、桌面佈置裝飾等。所有餐具、桌面佈置或其他器具如有任何遺失或損毀，概不負責。
- (八)比賽中工作桌 180cmX75cm 一張由主辦單位提供。
- (九)比賽當日在必要情況下主辦單位有權修改比賽相關規則，並由主辦單位向參賽隊伍說明。
- (十)當日比賽選手若有任何疑問，該場評審委員有絕對裁決權。
- (十一)主辦單位有權保有比賽過程之錄影及拍照權利。
- (十二)使用非主辦單位提供食材者，不予計分。

十、評分標準

邀請餐飲業公正人士擔任評審，評分標準內容包括。綜合評分標準如下：

1. 主題(30%)須包含淨零及全食概念。
2. 創意(30%)。
3. 刀工、取量、火候、調味、觀感、清潔及衛生(30%)
4. 自然素材碗盤創作(10%)

十一、獎勵辦法

(一)指導老師

1. 各組第 1 名指導老師 1 名予以嘉獎 2 次
2. 各組第 2 名指導老師 1 名予以嘉獎 1 次
3. 各組第 3 名指導老師 1 名予以嘉獎 1 次
4. 各組佳作指導老師 1 名予以核發指導證明。

(二)學生部分：

第一名：禮券 3,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禮券 2,5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禮券 2,000 元、獎狀乙紙。

佳 作：禮券 1,500 元、獎狀乙紙(若干名)

(三)以上各組若報名件數太少，或作品未達水準時，主辦單位得以從缺方式處理。

十二、活動注意事項

(一)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後續作業。

(二)主辦單位對於競賽當日的錄影得公開播放、公開推廣、重製、編輯和其他合作方式利用本活動內容，以及行使其他法定著作財產權所包括之權利。

(三)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公平、公正、公開之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

(四)得獎獎項主辦單位有權視參加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以「從缺」或「增加得獎名額」辦理，禮券隨實際情況彈性調整，以不超過原總額為限。

(五)凡報名參賽者視為認同本辦法的內容與規定，指導單位與主辦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

(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於縣府教育處網站公布之。

附件一

屏東縣 114 年度花果天堂友善食農食在屏東小廚師創意料理競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學校名稱	
隊伍名稱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A 組：1-3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B 組：4-6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祖孫傳承組
參賽者姓名 (每組以 5 人為限，親師生均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祖、親、師、生/徐長壽(範例)	祖、親、師、生/
祖、親、師、生/	祖、親、師、生/
祖、親、師、生/	祖、親、師、生/
指導老師 (聯絡人)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聯絡地址 (聯絡人)	□□□-□□
備註	



<https://forms.gle/4HiBiP5aUjGze5un8>

(請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線上報名)